

证券代码：600509

证券简称：天富热电

公告编号：2012-056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7日书面通知各位监事，2012年9月13日上午10:00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，以传真方式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在规定时间内应收回表决票3张，实际收回表决票3张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经过与会监事认真逐项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关于为天富电力集团委托债权投资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同意向天富电力集团委托债权投资提供总计不超过2亿元担保。关联董事刘伟先生、郝明忠先生、何嘉勇先生、程伟东先生、陈军民先生回避了此项议案表决。

本事项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关于召开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同意2012年9月29日召开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有关事项。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年9月13日